

温州肯恩大学学生事务部单一来源申请

一、采购人、采购项目名称和内容

(一) 采购人：温州肯恩大学学生事务部

(二) 采购项目名称：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

(三) 采购项目内容：为全体在校在校生购买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 220 元，其中财政出资 150 元，学校出资 70 元。

二、拟采购物品的说明

根据《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温州市全民基本医疗保险办法的通知》（温政发〔2018〕1 号）等文件通知，我市大中专院校在册学生需要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一种。

本次计划购买的 2019 年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保险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中，未参加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的新学年入学大学生，办理参保手续后，待遇从 2019 年 9 月 1 日开始享受，具体参照温州市人民政府文件。该医疗保险待遇包括住院待遇（含特殊病种门诊）、大病保险待遇、无赔付责任意外伤害门诊医疗费用、死亡补助。

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按照《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温州市全民基本医疗保险办法的通知》（温政发〔2018〕1 号）种的第三十四条执行。温州市区大中专院校（含技校）学生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标准为 220 元，其中财政补助 150 元，个人出资 70 元。

与温州其他高校以沟通后了解到，目前，温州大学、温州商学院、温州大学瓯江学院等市属本科院校是学校出资 70 元；温州医科大学省属本科院校是学校出资 50 元（学校后勤的医疗补助经费），另外学生个人出 20 元；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浙江安防职业技术学院、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等高职类院校由学生个人出资 70 元。我校的之前做法是统一由学校出资为学生购买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即个人出资部分由学校出资。在年初预算中，我们计划了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的经费。结合以上信息，我校今年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将由学校出资 70 元。

三、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和供应商唯一性说明的说明

（一）我校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属于温州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分局办理。按照《关于做好 2020 年在校（园）学生儿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温鹿医保〔2019〕15 号）文件，该统筹地区的在校（园）学生儿童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由温州市人民政府以购买服务形式委托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温州分公司承办。

（二）已跟温州市医疗保障局温州分局（电话 0577-56987615）咨询，再次确认是需要跟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温州分公司购买。

综上，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温州分公司在提供温州市区提供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购买服务方面的具有唯一性。

四、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地址

（一）供应商名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二）供应商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会展路 1398 号中国人寿大厦

(三)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潘美娟 13566227318

(四) 拟采购内容及价格: 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 每份学校出资
70 元, 2470 份, 共计 172900 元人民币。

专家论证意见及签字 (金额 ≥ 10 万):

根据 温鹿医保[2019]15号文件规定, 可直接向
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温州分公司购买服务。

徐聪 陈霞 陈衍例